

ISSN 2414-4746

MODERN VECTORS OF SCIENCE AND EDUCATION  
DEVELOPMENT IN CHINA AND UKRAINE  
中国与乌克兰科学及教育前沿研究



**2022**  
**ISSUE № 8**

ISSN 2414-4746

MODERN VECTORS OF SCIENCE AND EDUCATION

DEVELOPMENT IN CHINA AND UKRAINE

中国与乌克兰科学及教育前沿研究



**State institution “South Ukrainian National Pedagogical University  
named after K. D. Ushynsky”**

**Harbin Engineering University**

**2022  
ISSUE № 8**

Odesa, Ukraine

Harb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Keywords: Chinese phonetics, trade-related background, awareness of national conditions.*

**UDC: 1:221.8:177.61(510)(045)**

*斯达娅诺娃·尤莉娅·*

*乌克兰南方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

*乌克兰，敖德萨*

### 谈孔子“爱”的探讨

孔子的“爱”的思想有两个特征：一是博爱，二是有差等的爱。前者就其对象而言，后者就其程度而言。从其对象看：既是对人的爱又是对物的爱，其中对人类的爱涉及家庭、君臣、朋友之间。有差等的爱源于人类的爱自己和“同感”。孔子之“爱”与墨子之“爱”相比：前者强调爱有差等，后者强调爱无差等；前者比后者更符合人性，更具生活的艺术性；二者的精神实质是相同的。与基督教之“爱”相比：前者温和，后者极端；前者表面提倡爱有差等，实际主张博爱，后者表面主张博爱，实质却是爱有差等。

**关键词：**孔子；爱；博爱；有差等的爱

《论语》中多次谈到“爱”的问题，明确用“爱”字的共有 9 次之多。另外还有一些篇章，虽没有使用到“爱”字，也涉及到爱的内容，共有 64 处。孔子的“爱”的思想博大而精深，从他的“爱”思想中能够折射出他的许多宝贵的思想以及他为人处世的智者风范和他的谦逊、诚实的人格。

一、孔子“爱”的思想的特征和内容孔子“爱”的思想的特征，笔者概括为两点：一是博爱，二是有差等的爱。前者就其爱的对象而言，是广泛的，后者就爱的程度而言又是有差异的；前者是心灵与理想，后者是行为与现实。第

一，孔子的“爱”，其对象是广泛的，这种爱是博爱。孔子的“爱”，从其对象来分，可以概括为两类：一类是对人的爱，另一类便是对物的爱。

（一）对人的爱根据人与人之间的伦理关系来划分，孔子的“爱人”思想，可以分为夫妻之爱、父子之爱、兄弟之爱、君臣之爱和朋友之爱。前三种爱施与的对象皆是家庭成员内部，称之为家庭之爱。孔子以至整个中国古代社会都十分注重家庭成员之间的伦理关系，认为它是一切伦理关系的基础。孔子的“爱”，其最大特点便是“爱由亲始”，家庭之爱是一切爱的基础，君臣之爱和朋友之爱是家庭之爱的衍生和拓展。1. 家庭之爱家庭之爱中的夫妻之爱和兄弟之爱，孔子谈论的极少，主要是夫敬妻柔，兄爱弟悌。谈的少并不意味着不重视，中国古代十分注重夫妻关系，认为是“人伦之始”和“王化之基”[1]，夫妻之爱是一切爱的初始和基础，兄弟之爱是夫妻、父子之爱的衍生。

孔子谈论最多的便是父子之爱。此处的父子并非仅指父亲与儿子之间，而是泛指父母与子女、长辈与晚辈之间，应做到父慈子孝。而父子之爱，孔子又着重强调子对父的爱，即孝。《论语》中谈到“孝”问题的共有 19 次之多，可见孔子是极力推崇孝这种品德的，并认为孝是个人立身处世乃至治国安邦的基础。如《学而》第二章：“有子曰：其为人也孝悌，而好犯上者，鲜矣；不好犯上，而好作乱者，未之有也。君子务本，本立而道生。孝悌也者，其为人之本与！”那么，如何行孝，即如何爱父母呢？孔子认为：首先，对父母要恭敬。《为政》第八章：“子夏问孝。子曰：色难。有事，弟子服其劳；有酒食，先生馔，曾是以为孝乎？”此处的“难[難]”本作“慤”，《说文解字》曰：“慤，敬也，从心，難声。”他更进一步认为，如果单单赡养父母，而不对其恭敬，那与养牲畜有啥区别呢？《为政》第七章：“子游问孝。子曰：今之孝者，是谓能养。至于犬马，皆能有养；不敬，何以别乎？”其次，要关心父母，特别是关心父母的身体。《为政》第六章：“孟武伯问孝。子曰：父母唯其疾之忧”。要经常和父母身边，关心体贴父母，即使为了事业而不得不在外地，也得把自己的下落告知父母，以免他们挂念。《里仁》第十九章：“子曰父母

在，不远游，游必有方”。再次，要“无违”，即不违背礼节。父母活着的时候，按照礼节侍奉他们；死了，要按礼节埋葬他们，祭祀他们。

现代很多人认为祭祀劳民伤财，很多人已不再祭祖。笔者认为，祭奠逝去的亲人，更多的是表达对他们的怀念和感恩。正如《荀子礼论》中说的“祭者，志意思慕之情也”。曾子曰：“慎终，追远，民德归厚矣”（《论语学而》）。最后，还得做到继承和发扬父母的合理正确的志向、事业。正如《学而》第十一章所云：“父在，观其志；父没，观其行；三年无改于父之道，可谓孝矣。”

2. 君臣之爱孔子之“爱”，对于君臣来说，主要是“君敬臣忠”。君臣之爱是家庭之爱的衍生，不仅仅指君臣之间，还包括君民之间，以及所有上下关系。（1）君主对民众之爱首先，君主要爱民，珍惜人民的生命。孔子非常爱惜人的生命，极其反对奴隶主阶级用奴隶殉葬的制度。孔子对于最初发明用木俑殉葬的人都痛骂，如若他知道殷商时代还有活人殉葬，不知道会气成什么样子其次，取信于民是执政之基。对于这一点，最有说服力的是《颜渊》篇中的子贡问政那一幕：子曰：“足食，足兵，民信之矣。”子贡曰：“必不得已而去，于斯三者何先？”曰：“去兵。”子贡曰：“必不得已而去，于斯二者何先？”曰：“去食。自古皆有死，民无信不立。”在那个时代，孔子就已认识到取得百姓的支持和拥护是国家独立、强盛的基础，提倡君主要爱护百姓，取得人民的支持，实为可贵。再次，君主应采取民本思想。孔子主张君主要对老百姓施行仁政。当然，有许多学者，特别是现代的学者认为，孔子是没落奴隶主阶级思想的代表者，他“爱”的“人”是指“士大夫以上各阶层的人”[1]，而并非所有的人。笔者认为，此处的“人”应是广义，指一切的人，包括劳苦大众。考察一个思想家的思想，不仅要从他的阶级身份，更应从他的生活环境和阅历中去考察，孔子纵然是殷商的苗裔，但早已从昔日的贵族没落到一般贫民。虽然他父亲曾做过邹地的官，但其出生后不久便死去，孔子只能和寡母相依为命。为了生计，不得不做“委吏”（仓库管理员）和“乘田”（主持畜牧者）“鄙事”（《子罕》），因此孔子结交的必定都是些穷苦百姓。

这一点从孔子招收的学生的出身和阶级地位也可以看出，故而，孔子之“爱”是基于一切人的。

(2) 民众对君主之爱孔子重忠，将其看作民众爱君的表现。“忠”体现在多方面：首先，工作兢兢业业是最基本的、最大的忠。子张曾向孔子请教如何从政，孔子就谈到不要疲倦懈怠，而是要人忠心，要“居之无倦，行之以忠。”（《颜渊》）同时，也不能欺骗君主。作为一个真正的忠臣，不可阳奉阴违，可以当面触犯提出，“勿欺之，而犯之”（《宪问》）。孔子欣赏勇于直谏，不怕触犯龙颜，不顾惜个人利益甚至生命的忠臣，曾高度评价剖心而死的忠臣比干，说比干是仁人。其次，忠君的最低要求应该是不能犯上作乱。孔子认为，鲁国实际掌握政权的季孙、叔孙、孟孙不忠不仁，大逆不道。尤其是在见到季氏僭礼用“八佾舞”时，更是气愤，“八佾舞于庭，是可忍也，孰不可忍也。”（《八佾》），孔子也真正地践行“忠”的要求。他在做鲁国大夫时，向鲁哀公进谏请求讨伐杀死齐简公的乱臣陈桓（当时大权掌握在三位权臣之手，鲁哀公没有实权），其他官员出于自保而不敢言，足见孔子对国君的忠心。

3. 朋友之爱孔子三岁丧父，少年丧母，在其艰辛的成长之路上，不乏好心的朋友相助。他说：“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居是邦也，事其大夫之贤者，友其士之仁者”（《论语卫灵公》）。可见，孔子认为交友是很重要的，朋友之伦也是五伦之一。那么，孔子认为朋友之伦应该注意些什么？笔者认为：首先，“信”是立身、交友之本，也是朋友之伦的基础。孔子经常教育学生为人要忠信，“子以四教：文、行、忠、信”（《述而》）。孔子还以车之輓輶之例来说明信的重要性：“人而无信，不知其可也。大车无輓，小车无輶，其可以行之哉？”（《为政》）没有輓和輶，车便不能行，没有忠信，人也不能立身处世。子张不止一次向孔子请教如何使自己行为畅通，孔子依旧那句：“言忠信，行笃敬，虽蛮貊之邦，行矣”（《卫灵公》）。其次，“义”是行为和交友的准则。

《论语》中载有孔子待友的言行。孔子对朋友的爱是一种平淡中见真情，雪中送炭似的爱。这种友谊才是最伟大，最珍贵的。朋友死亡，没有人替他收殓，这时的朋友多半是家道没落或无子嗣或子嗣不孝，最不幸最需要帮助的时候。这些朋友对孔子来说，没有丝毫实际利益，孔子却能够替其收殓并料理其后事。可见，孔子与朋友交往，注重其人格价值和精神追求，“君子义以为上”（《阳货》），而不是注重朋友能给自己带来多大的实惠，这与实用主义的交友原则大相径庭，可谓“君子喻于义，小人喻于利”（《里仁》）。再次，注重自己言行举止，务求合乎礼仪是态度恭敬、尊友的表现。下面的两则事情最能体现上面的思想。“樊迟问仁。子曰：居处恭，执事敬，与人忠。虽之夷狄，不可弃也。”（《子路》）又如：“仲弓问仁。子曰：出门如见大宾，使民如承大祭。己所不欲，勿施于人”（《颜渊》）。朋友之间，只有把对方放在平等的地位上，尊重对方，才能交出知心的朋友。孔子身为大夫，与其交往的朋友有许多是贫贱之人，尚能放下高姿态，尊敬对方，能受到那么多的人的敬慕，被尊为“圣人”也就十分显然了。

最后，亲“益友”，远“损友”。孔子把朋友分为“益友”和“损友”。“益友”分别是：“直友”、“谅友”、“多闻友”；“损友”是：“便辟友”、“善柔友”、“便佞友”。“孔子曰：益者三友，损者三友。友直，友谅，友多闻，益矣。友便辟，友善柔，友便佞，损矣。”（《季氏》）孔子认为，与正直、守信、见闻广博的人交友，有益于个人道德修养，这样的朋友应多交；而与谄媚奉承、当面恭维背后毁谤、夸夸其谈的人交朋友，有害于个人道德修养，对于这样的人应远之。由此也可以看出，孔子交友是很慎重、理性的。

（二）对物的爱孔子的爱不光施与同类——人，对于动物和植物，他也是充满人道的。据《论语》记载：孔子想吃鱼，他不是用细网去网鱼，而是钓鱼。因为如果用细网网鱼，那样鱼就会被一网打尽。想吃飞禽，要拿箭去射，但他有一个原则，只射飞着的鸟，不射夜里在鸟巢里安息的鸟。“子钓而不纲，弋不射宿”。（《论语述而》）又据《孔子家语》记载：“孔子之守狗死，谓子

贡曰：路马死则藏之以帷，狗则藏之以盖，汝往埋之。吾闻弊帟不弃，为埋马也；弊盖不弃，为埋狗也。今吾贫无盖，于其封也与之席，无使首陷于土焉。

（《孔子家语曲礼》）又如《礼记祭义》记载曾子论孝时说：“树木以时伐焉，禽兽以时杀焉。夫子曰：断一树，杀一兽，非以其时，非孝也”。在孔子和曾子看来，乱砍乱伐乱捕杀，就是不孝。对于山林只有保护而后取之，才能“取之不尽”；对于禽兽只有保护而后用之，才能“用之不竭”。只有这样，人与自然才能保持生态平衡，和谐相处。孔子说：“刮胎杀夭则麒麟不郊，竭泽而渔则蛟龙不合阴阳，覆巢毁卵则凤凰不翔。何则？君子讳伤其类也。夫鸟兽之于不义也尚知辟之，而况乎丘哉？”（《史记孔子世家》）孔子极力反对竭泽而渔，覆巢杀卵，认为动物是自己的同类。在此，孔子已经把孝扩大到对天地自然界的范围，孝的意义在此便升华了。

第二，孔子的“爱”，从其程度看，又是有差等的。孔子的“爱”，从其程度、秩序看，又是有差等的，即差异性、现实性。孔子直接论述爱有“差等”的话语，已很难找到。但我们可以从儒家的另一代表人物——孟子那里窥出。“孟子曰：知者无不知也，当务之为急；仁者无不爱也，急亲贤之为务。尧舜之知而不遍物，急先务也；尧舜之仁不遍爱人，急亲贤也。不能三年之丧，而缙小功之察；放饭流歠，而问无齿决，是之谓不知务。”

（《孟子尽心上》）在孟子看来，爱的顺序是有差别的，总是先爱亲人和贤人，这种做法不但不违背伦理道德，反而正是懂得轻重缓急的正确选择。民国作家李宗吾先生运用物理学上的力学原理分析人的心理及其变化的轨迹，提出了“心理依力学规律而变化”[2]的观点，其观点能够很好地解释孔子的“爱有差等”的思想。李宗吾认为爱呈一种同心圆的秩序形式，即每个人最终、最根本的是爱自己，这是圆心。然后爱与自己最亲近的母亲、父亲，这是第二圈。接下来是爱自己的兄弟姐妹，这是第三圈。接下来是邻人、老师、朋友等身边与自己亲近的人，这是第四圈。接下来的顺序依次为：本省人，本国人，外国人，再接下来便依次是：动物，植物，石块以至整个宇宙。“距我越近，爱情越笃，爱情与距离成反比例”[2]，这被称为向心力现象。相反，“距我

越远，爱情越减，爱情与距离成反比例”，[2]这被称为离心力现象。当然，这里的“距离”可以包括物理上的时空距离，也可包括生理性的血缘、性别距离，更包括心理上、文化上的距离，如性格、志趣、利益等等。所有的爱，归根结底都是因为人是自己的。那么，孔子的博爱思想如何产生的呢？这可以用亚当斯密的“同情说”加以解释。他所谓的“同情”，不是指本来意义上的“对别人的痛苦而不是快乐抱有同感”[3]41，而是指“对各种情绪的同感”，[3]5 这些情绪包括忧伤、痛苦、悲哀、恐惧等不好的情绪体验，也包括快乐、幸福等好的情绪体验。他从人类的情感和同情心出发，揭示出人类社会赖以维系、保持和谐的奥秘。他认为人类社会存在、发展、延续至今的基础就在于人本性中的“同情”或“同感”，由于人本性中有“同情”，于是便有“博爱”的可能性。那么为什么人类会有“同情”或“同感”，斯密认为这是“人的天性中的根深蒂固的东西”[3]，是人的天性。其实“同情”的根源仍是源于人是爱自己的，由爱自己，进而爱他人，爱动物以及植物及整个宇宙。

正是由于“同情”的对象与自己关系的不同，进而产生的“同情”的程度也是有差等的。如孟子在《孟子公孙丑上》篇中举一个小孩落入井中的例子，见到的人（斯密称之为道德旁观者）便不禁全身紧张，担心、害怕，孟子认为这是人性本善的证明，其实这也就是“同情”。其根本原因在于人是爱自己的，进而才会产生自己见到同类遇到危险，随之自己在思想中同时也设想自己处于同一状态时所产生的“同感”。我们设想：假如我们见到一只狗或其他动物（不是自己或亲戚、朋友、邻居所养）不幸落入井中，会不会产生同情，这种“同情”与见到小落井的“同情”的程度是一样的吗？答案很明显，是不同的，可见爱有差等是事实。然而爱当无差等是美德，是应然的伦理，正是“爱无差等”的道德心引领人们去超越“爱有差等”，才能逐步扩衍“爱”，由己及人，由人及物。二、孔子的“爱”思想的评价后世许多人批评、攻击孔子的“仁爱”思想，认为其不够真正的博爱。最有代表性的便是墨子的“兼爱”和基督教的“博爱”。这里简单分析比较一下他们之间“爱”的思想。

（一）孔子的“爱”与墨子的“爱”之比较。

1. 墨子强调爱无差等，孔子主张爱有差等。二人虽然都强调爱由亲始，但“爱”实施的程度却不同。孔子揭示仁爱观念的自然基础，强调仁爱必须首先以满足亲亲之情为前提，这对于儒家来说是十分重要的。爱有差等，区分轻重缓急，由亲及疏，由近及远。“兼爱的‘兼’字，在中国文字中是一个会意字，本意为一手执两禾，即用一只手拿着两棵谷子，引申为同时进行几桩事情或占有几样东西”[4]329，后又引申为各部分合成整体之意。“兼是全体，体是部分，兼为体之合，体为兼之分。”[5]530 墨子主张“爱无差等”，即爱不分差等和亲疏，对宇宙间一切人都平等、无差别的爱。

2. 孔子的“爱”比墨子的“爱”更符合人性，更具生活的艺术性。墨子不但提倡“兼爱”，还提倡“非乐”、“节用”，号召人们尽量做到无欲无求，不要爱自己，墨家弟子过的像犬马一样。果真这样，社会如何进步？我们知道人的需要是推动社会进步的杠杆。而孔子则不同，充分从人的需要出发，尊重人性，既提倡“泛爱众”，又承认爱是有差等的，这才是符合人性的理论。

3. 两种“爱”的精神实质是相同的。孔子的“爱人”、“泛爱众”强调人不仅仅要爱自己的家族亲属、尊长等等，还要爱这以外的其他人，主张把他人当作自己的同类，给予同情和关心。孔子弟子子夏说：“四海之内皆兄弟”。关于“泛爱众”的“泛”字，《说文》：“泛，浮也”，引申为普遍之意。《广雅》释泛为“博”，其意尤显。墨子的“兼爱”更明显、更直接提倡爱人如爱己，给予天下人不分远近亲疏一律无差等的爱，并且墨子还将天下的纷乱的根本原因归结于因人我之别而产生的“交相恶”。依我之见，爱有差等是一种知识判断，而爱无差等是一种价值判断，二者并不矛盾。孔子的“爱”与墨子的“爱”从实质讲，他们所爱的对象及最终的理想境界是没有区别的，两人的“爱”都是一种人类之爱。只是儒家更加注重具体的道德实践，而墨家注重的是精神层面的追求。

对于一个良好的社会来说，从道德精神来看，既要有儒家践行道德的理性、艺术性和技术性，也要有墨家勇于追求理想美德的精神和勇气。我们不能简单地评价这两种思想体系下的“爱”孰优孰劣。墨家的“兼爱”更多的是一种精

神上的追求，它就像人们追求美德的漫漫长路上的一盏明灯，对人们的心灵起着一种无与伦比的导向性作用。但是无论人们在这条路上如何摸爬滚打、也不论人们在这条路上走了多远，这盏明灯永远高悬于人们追求美德之路的前方，永远只能是一种可望而不可及的美好愿望。因此，墨子的主张，主观愿望也许是好的，但只能是一种美好的空想，没有实现的可能性。尽管墨家的怜苦济弱的情怀很高尚，但仅是一种激情化的悲苦情操而已。他们主张的“兼爱”，其理论基础便是“尚同”，这种理论基础本身就带有浪漫的理想主义色彩，缺乏现实性。无论哪个社会，如果没有差异，恐怕这个社会就不会再进步了，也就走向了人类的终结，也许这也是墨家思想没被历史所采纳，影响不如儒家学派之深的原因吧。反倒孔子的“有差等的爱”更具有现实的可行性。

## （二）孔子的“爱”与基督教的“博爱”之比较

1. 前者温和，后者极端。孔子之爱体现的是温和的爱，是一种博大的同情心。每个人都有一种天生的恻隐之心，能对他人的痛苦产生共鸣，故既能自爱又能爱人。当弟子问孔子“何以报怨”时，孔子说“以直报怨，以德报德”（《论语宪问》）。基教之爱是一种极端的爱，是总与大恨连在一起的爱。在基督教的文化传统中，矛盾都是很极端，很冲突的，对于人来说，不是朋友便是敌人。《圣经》中记载耶和华在“登山宝训”中说：“有人打你的右脸，连左脸也转过来由他打；有人要想告你，拿你的里衣，连外衣也由他拿去；有人强逼你走一里路，你就同他走两里……要爱你们的仇敌，对那逼迫你们的人祷告。”《圣经》提倡人们要以善对待不善，让恶人尽情地做恶，只要到末日审判的时候，恶人就会下地狱受苦，善人会进天堂享福。但地狱、天堂究竟在哪谁又能知道？因此，基督教缺乏明辨是非的机制，无形中对坏人坏事起到了一种姑息养奸甚至纵容的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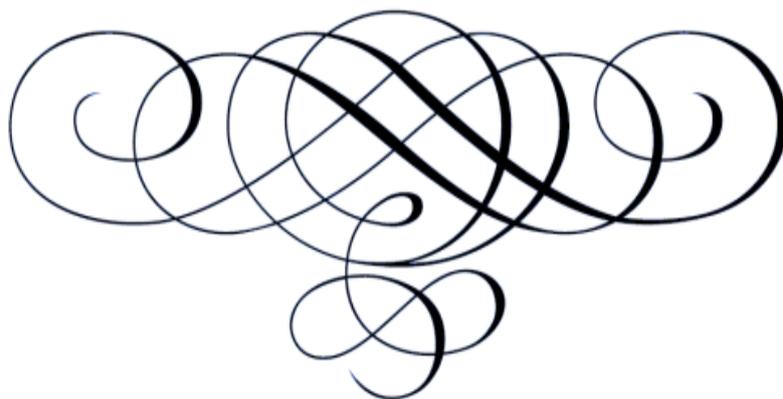
2. 前者表面提倡爱有差等，实际主张博爱；后者表面主张博爱，实质却是爱有差等。西方基督徒鼓吹他们的“博爱”思想，其本质并非如此。

《圣经》中承认世界上有各种各样的邪恶存在并认为它们的存在都是合理的。“博爱”是针对理想中的“救世主”来说的，而并非针对现实中的人们来

说的。而对于现实的人们来说，则是承认各种各样恶的合理性并且认为人们也是存在着高贵与低贱之别的，并且高贵的民族可以 惩罚低贱的民族和有罪的宗教徒。而儒家虽然表面宣扬“爱有差等”，而实际上却能够由内心深处的恻隐、同情衍生到“同体大悲”的爱。儒、耶的“爱”相比，儒家“自私”，先重亲属；盯“孝悌”这个从“我”到“他人”的第一环节，容易让人产生专注家庭伦理的错觉，伦理教化上不如耶教来的简洁干脆，来的更富有“公共性”。耶教是一种宗教伦理，更多周旋于意念，力图实现人民思想的统一。而儒家不是宗教性伦理，是生活性伦理，更多地关注人们的现实生活，注重人性，关注人的需要，尊重人的思想的自由。

### 参考文献

1. 杨伯峻. 论语译注[M]. 北京:中华书局出版社, 1980.
2. 李宗吾. 心理与力学[M]. 北京: 中国档案出版社, 2006.
3. 亚当·斯密. 道德情操论[M]. 韩巍, 译. 北京: 光明 日报出版社, 2007.
4. 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词典编辑室. 古汉语大 词典[K]. 上海辞书出版社, 1999.
5. 任继愈. 中国哲学发展史(先秦卷)[M]. 北京: 人民出 版社, 1983



***Stoianova Yuliia***  
*Postgraduate Student*  
*of the Department of Translation,*  
*Theoretical and Applied Linguistics,*  
*State institution “South Ukrainian*  
*National Pedagogical University*  
*named after K. D. Ushynsky”,*  
*Odesa, Ukraine*

### **CONFUCIUS’ CONCEPT OF “LOVE”**

*Confucius’ thought of “love” has two characteristics: one is universal fraternity (or brotherhood), the other is second-rate love. Among them, universal fraternity involves love to family, monarchs, officials and friends. Poor love (second-rate love) comes from human love and “empathy”. Confucius’ love is compared with Mozi’s love: the former emphasizes that love is bad, while the latter emphasizes that love is good; The former is more in line with human nature and more artistic than the latter; the spiritual essence of the two is the same. Compared with Christianity’s concept of “love”, the former is mild and the latter is extreme; The first one advocates love with difference on the surface, but actually advocates fraternity, while the other one advocates fraternity on the surface, but love with difference on the essence.*

***Key words:*** *Confucius, love, fraternity, second-rate love*

